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不向下修正“志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6年3月4日至2026年4月13日，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9.21元/股），触发了“志邦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自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起未来3个月内（即自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7月13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向下修正“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026年7月14日起，若再次触发“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33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7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0,000,000.00元，期限6年。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0.8%、第四年1.2%、第五年1.8%、第六年2.0%。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6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4月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志邦转债”，债券代码“113693”。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志邦转债”自2025年9月2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2.1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1.52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2025年6月18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披露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本次派发现金股利后，“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2.12元/股调整为11.5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披露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权益分派调整“志邦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规定，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

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6年3月4日起至2026年4月13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内已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志邦转债”当期转股价的80%（即9.21元/股），触发了“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志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2026年4月13日，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志邦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志邦转债”距离可转债到期日尚远，综合考虑股价走势、市场环境、公司基本情况等诸多因素，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自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起未来3个月内（即自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7月13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志邦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向下修正“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026年7月14日起，若再次触发“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